**雲林縣性別平等施政方針(112年)執行成果表**

**肆、服務措施及年度預期效益**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 **序號** | **推動策略** | **主責單位** | **實施方法** | **實施對象** | **衡量標準** | **112年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  **效益** | **實際達成** | **達成**  **比例**  **(%)** | **辦理**  **情形** | **未完成或進度落後原因** | **策進**  **作為** |
| 1 | 提升女性參與治理機會，推動所屬各委員會組成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 | 人事處 | 本府各單位依法成立任務編組，人員派兼簽會本處時，告知應檢視本項規定，並加會社會處協商確認。 | 本府各單位依法組設並簽會本處之任務編組 | 1.(確實告知性別比例規定案件數/簽會本處之任務編組案件數)\*100%  2.藉由實施方法之協商處理，以符合考核指標，接近委員會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趨近80% | 100% | 100% | 100% | 確實告知相關規定並依實施方法辦理。 |  |  |
| 2 | 提升女力資本，定期檢視及改善女性主管培訓情形 | 人事處 | 定期檢視女性主管參與訓練情形 | 本府女性主管 | (女性主管參訓時數達20小時人數/女性主管總人數)\*100% | 50% | 87.5% | 87.5%% | 以數位學習等方式提供女性主管提升女力資本 |  |  |
| 3 | 發展在地婦女觀點之政策，活化婦女組織，對原住民女性、部落領袖、教會牧者、農村女性、新住民女性、新住民女性及新住民配偶之家庭人口集中之鄉鎮加強進行性別意識培力，增加其參與公共事務之機會。 | 社會處 | 依據婦女服務及性別平等業務發展進程及需求，強化本縣婦女團體服務知能及參與公共事務機會 | 婦女團體 | 每年進行跨縣市交流次數 | 1次 | 1次 | 100% | 於112年7月21日帶領本縣婦女團體至臺中市進行「婦女服務專業人員跨境培力工作坊」交流，共計29人參加(生理女23人、生理女6人)。 |  |  |
| 民政處 | 對原住民女性、部落領袖、教會牧者、農村女性、新住民女性、新住民女性及新住民配偶之家庭人口集中之鄉鎮加強進行性別意識培力，增加其參與公共事務之機會 | 原住民女性、部落領袖、教會牧者、農村女性、新住民女性、新住民女性及新住民配偶 | 委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性別教育」講座場次 | 1次 | 2次 | 100% | 112年9月12日及9月20日於虎尾科技大學辦理前者30人參加，男性9人，女性21人；後者38人參加，男性17人，女性21人。 |  |  |
| 開辦新住民相關生活適應輔導課程(場數) | 6場 | 6場 | 100% | 112年於斗六、虎尾、西螺、北港、麥寮等地區開辦新住民相關生活適應輔導課程，參加總人數3111人；男性520人，女性2591人。 |  |  |
| 農業處 | 透過農會研習及講習等活動，加強性別意識培力，增加參與公共事務之機會。 | 農、漁村女性 | 農會辦理場次 | 3場次 | 295場次 | >100% | 各農會皆辦理超過4場次 |  |  |
| 雲林區漁會、雲林縣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辦理場次 | 5場次 | 8場次 | 160% | 漁會、養殖漁業發展協會皆符合進度 |  |  |
| 城鄉處 | 透過農村再生計畫強化社區婦女服務知能及參與公共事務機會 | 農村女性 | 參與培根訓練、產業活動等公共事務場次 | 3場次 | 3場次 | 100% | 辦理農村再生修正計畫說明會、培根計畫說明會、計畫提案說明會，鼓勵社區婦女參加，強化社區公共事務參與 |  |  |
| 4 | 對於農會、漁會、工會及工商團體之會員及幹部進行性別意識培力，提升女性參與程度，並增加女性進入決策階層之可能性。 | 農業處 | 鼓勵農、漁村女性加入農會會員及爭取擔任農會選任人員等工作。 | 農會 | 農、漁會女性會員比例增加率。 | 1% | 農會未增加，漁會增加1% | 農會0%，漁會100% | 會員男女數皆減少 |  |  |
| 女性主管比例達成率 | 50% | 農會69%，漁會69% | 100% | 符合進度 |  |  |
| 鼓勵果菜市場公司主管機關任用董監事男女比例均衡 | 果菜市場 | 果菜市場女性董監事比例 | 40% | 42% | 100% | 符合進度 |  |  |
| 鼓勵肉品市場公司主管機關任用董監事男女比例均衡。 | 肉品市場 | 肉品市場女性董監事比例 | 10% | 0% | 0% | 無女性董監事 | 產業經濟特殊，多為男性從業人員 | 持續宣導 |
| 建設處 | 推廣本縣產業活動，加強宣導本縣施政願景及亮點計畫，增加女性參與決策。 | 工會及工商團體之會員及幹部 | 工業區聯繫會報場次 | 2場次 | 2場次 | 100% | 辦理增加女性參與決策及防制就業歧視暨職場平權法令宣導。 |  |  |
| 勞青處 | 辦理勞工教育或參加工會會員(代表)大會加強宣導鼓勵女性參加幹部選舉，保障女性權益。 | 工會全體會員及幹部 | 工會會員(代表)大會及勞工教育場次 | 50場次 | 52場次 | 100% | 1,000人次受益 |  |  |
| 5 | 建立性別統計，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提升政策規劃的適切性。 | 主計處 | 辦理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研習，以協助本府暨所屬一、二級機關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運用，提升本縣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效。 | 本府暨所屬一、二級機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業務承辦人 | 辦理場次 | 1場 | 1場 | 100% | 為提升業務承辦人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之知能，本處於112年5月5日辦理「統計業務研討會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研習會」，受益人數計54人(男20人，女34人)。 |  |  |
| 6 | 培力本縣婦女團體，並加強民間參與本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之機制 | 社會處 | 依據婦女福利之區域性供需落差分析結果，培力婦女團體提升能量，辦理婦女福利服務方案 | 婦女團體 | 每年新增培力婦女團體家數 | 1家 | 1家 | 100% | 112年度新增培力本縣婦女團體計有社團法人雲林縣社會福利工作人員協會1家。 |  |  |
| 7 | 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應兼顧多元代表性，邀請身心障礙者女性、原住民女性、新住民女性、女性農民或多元性別者，增進其參與治理機會。 | 社會處 | 依「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聘任 | 不利處境身分女性或多元性別代表 | 每屆性平委員會聘請之委員代表人數 | 1人 | 1人 | 100% | 第10屆雲林縣政府性平委員聘請1名新住民委員及第11屆增聘請多元性別代表擔任本縣性平委員。 |  |  |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 **序號** | **推動策略** | **主責單位** | **實施方法** | **實施對象** | **衡量標準** | **112年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  **效益** | **實際達成** | **達成**  **比例**  **(%)** | **辦理**  **情形** | **未完成或進度落後原因** | **策進**  **作為** |
| 1 | 提升人力資本及資產累積，提供就業者及失業者服務資源及體系。 | 勞青處 | 辦理徵才活動 | 一般民眾 | 就業機會媒合率=遞送履歷人數/就業機會數 | 53% | 53% | 100% | 112年就業博覽會於7月15日於雲林縣體育場辦理完竣，83家優質廠商設攤徵才，釋出超過2,000個職缺，就業媒合率53%。 |  |  |
| 2 | 積極協助婦女就業，提供就業諮詢、職業訓練、求職服務、福利服務諮詢或轉介服務，配合不同群體，如農村婦女、原住民、新住民、受暴婦女、特境家庭、身心障礙者，不同屬性需求協助其就業。 | 勞青處 | 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課程 | 一般民眾及就業服務法第24條特定對象婦女 | 年參訓人數 | 135人 | 266人 | 197% | 結訓女性人數266人，就業率77.54﹪ |  |  |
| 農業處 | 鼓勵農村婦女與新住民參加農業耕新團或人力活化團，增加婦女從事農業工作機會。 | 農村婦女及新住民 | 女性比例增加率 | 3% | 1.3% | 43% | 農業耕新團  男性76人  女性94人 |  |  |
| 民政處 | 協助婦女就業，提供就業諮詢、職業訓練、求職服務、福利服務諮詢或轉介服務。 | 原住民 | 辦理原住民就業服務宣導場次 | 3場次 | 3場次 | 100% | 已於112年3月22日、4月26日及7月15日辦理完成。 |  |  |
| 新住民 | 設置新住民單一服務窗口，專人負責諮詢轉介服務(件數) | 330件 | 477件 | 170% | 本縣於20鄉鎮各戶政事務所設立新住民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在地化之諮詢、歸化國籍輔導及轉介等服務，112年提供477件服務案件 |  |  |
| 社會處 | (1)針對有就業需求之家暴被害人，提供就業服務轉介。  (2)委託家暴一站式單位，轉介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提供就業前準備與支持。 | 家暴被害人或其同住家屬 | 服務人數 | 3人 | 13人 | 100% | 本年度共提供13案(男性3人、女性10人)就業服務轉介，分別為2月2案、3月1案、4月1案、6月2案、7月1案、8月2案、10月1案、11月1案、12月2案。 |  |  |
| 建設處 | 推廣本縣產業活動，加強宣導本縣施政願景及亮點計畫，提供不利處境婦女相關產業資訊，促進就業。 | 工業區各廠商之員工 | 工業區聯繫會報場次 | 2場次 | 2場次 | 100% | 辦理增加女性參與決策及防制就業歧視暨職場平權法令宣導 |  |  |
| 3 | 提升女性人力資本及資產累積，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職業訓練，依據本縣產業特性規劃課程內容與平均分配訓練資源，提供本縣女性可近性、在地化之職訓與就業資源。 | 勞青處 |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 | 一般民眾及就業服務法第24條特定對象婦女 | 年參訓人數 | 330人 | 352人 | 106% | 參訓人數354人，結訓人數341人，就業人數270人，就業率79.18﹪ |  |  |
| 4 | 針對二度就業婦女提供適性就業服務及職訓資源(搭配訓後考照與推介就業)，並發展符合在地性，打破性別區隔之職業訓練類型。 | 勞青處 |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 | 一般民眾及就業服務法第24條特定對象婦女 | 年參訓人數 | 330人 | 352人 | 106% | 參訓人數354人，結訓人數341人，就業人數270人，就業率79.18﹪。 |  |  |
| 5 | 落實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法規，建立申訴救濟及保護管道，並加強落實企業性別勞動檢查，消除婦女職場就業障礙與歧視，營造友善的性別平權環境。 | 勞青處 | 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 | 事業單位 | 宣導場次 | 6場次 | 6場次 | 100% | 112/05/24、7/25、8/4、8/14、8/25、9/13.辦理6場次計600人次受益。 |  |  |
| 辦理勞動法令(含性別工作平等法)說明會 | 事業單位 | 宣導場次 | 6場次 | 6場次 | 100% | 112/05/24、7/25、8/4、8/14、8/25、9/13.辦理6場次計600人次受益 |  |  |
| 人事處 | 針對新進及調任人員加強宣導性騷擾防治觀念，無論性別，如在職場上遭受與性或性別有關事項，感到不舒服、不自在或覺得被冒犯、被侮辱之言行舉止，並影響被害人就業表現或日常生活進行時，得隨時與本處專責處理人員聯繫。 | 本府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 | 宣導次數 | 2場次 | 2場次 | 100% | 宣導次數2場 |  |  |
| 社會處 | 受理性騷擾事件再申訴 | 性騷擾案件兩造當事人 | 服務人數(人數) | 1人次 | 10人次 | 100% | 分別於112年1月4日調查1案、112年5月12日調查2案及112年11月15日調查2案，共召開3場次性騷擾再申訴調查會議，共計調查5案，每案服務2人次，共計服務10人次 |  |  |
| 6 | 推動公私部門、企業、事業單位內家庭政策，協助解決家庭照顧需求(如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育嬰留停、彈性上下班、設置托兒設施)，推動工作與家庭平衡友善方案，避免女性因家庭關係中斷職涯。 | 勞青處 | 補助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 | 事業單位 | 累計總成立家數 | 80家 | 80家 | 100% | 輔導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及提供托兒設措施，於112年共辦理2場次宣導。 |  |  |
| 關懷育嬰留職停薪申請人相關權益及復職狀況 | 育嬰留職停薪申請人 | 寄發問卷件數 | 340人 | 365人 | 100% | 寄發問卷蒐集意見及提供電話專線諮詢 |  |  |
| 人事處 | 定期檢視家庭照顧需求(如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彈性上下班)申請狀況 | 本府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 | 事實發生時申請及核准率 | 100% | 100% | 100% | 本府均確實依人員需求提供相關友善措施 |  |  |
| 建設處 | 推廣本縣產業活動，加強宣導本縣施政願景及亮點計畫，鼓勵企業設置職場友善托育設施。 | 企業、事業單位內家庭政策 | 工業區聯繫會報場次 | 2場次 | 2場次 | 100% | 辦理增加女性參與決策及防制就業歧視暨職場平權法令宣導 |  |  |
| 社會處 | (1)針對服務個案家庭之特質及需求，指派育兒指導員到宅進行指導。 | 育有6歲以下兒童有育兒指導需求之家庭 | 受益人次 | 120人次 | 1013人次 | 100% | 育兒指導員到宅服務受益1,013人次 |  |  |
| (2)辦理育兒指導員培訓課程 | 有意願從事育兒指導工作 | 受益人數 (每年36小時) | 30人 | 47人 | 157% | 培力課程錄取48人，完成結訓47人 |  |  |
| (3)辦理提升家長知能課程 (每年辦6場次) | 家中有6歲以下兒童之家庭或民眾 | 受益人次 | 60人次 | 285人次 | 475% | 家長知能課程辦理12場次，受益人次285人次(男89人，女196人) | 托育人員訓練課程因招生困難，人數不足，故停辦1場 | 請協會爾後盡早開始招生並推廣資訊。 |
| 7 | 推動並改善現行托育人員托育管理制度之運作，加強托育人員的輔導培訓、居家托育管理，提升托育人員服務品質，並推動企業設置托育設施，鼓勵企業營造友善家庭之職場環境。 | 社會處 | 對於居家托育人員辦理在職研習訓練、開辦托育人員訓練課程培訓專業保母，提升服務品質。 | 本縣居家托育人員及有意從事居家托育服務之民眾 | 辦理場次 | 26場次 | 25場次 | 96% | 1.本府委由山線及海線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課程，共計辦理18場次，受益人次為2,587人次。  2.本府委由社團法人雲林縣保母協會及雲林縣幼兒托育職業工會辦理托育人員訓練課程，共辦理4場次，受益人數為169人。  3.本府自行辦理祖孫托育人員訓練課程，共辦理3場次，受益人數3,069 人次。 |  |  |
| 受益人數 | 670人 | 5825人 | 100% |  |  |
| 建設處 | 推廣本縣產業活動，加強宣導本縣施政願景及亮點計畫，鼓勵企業設置職場友善托育設施。 | 企業、事業單位內家庭政策 | 工業區聯繫會報場次 | 2場次 | 2場次 | 100% | 辦理增加女性參與決策及防制就業歧視暨職場平權法令宣導 |  |  |
| 勞青處 | 辦理育嬰假之法令宣導 | 事業單位 | 宣導場次 | 6場次 | 8場次 | 100% | 112/05/24、7/25、8/4、8/14、8/25、9/13共辦理6場 |  |  |
| 推動企業設置托育設施 | 事業單位 | 累計總成立家數 | 80家 | 80家 | 100% | 以函文、電訪及實地訪查向尚未設置哺（集）乳室、托兒設施或措施之事業單位進行追蹤輔導，並於辦理各項法令宣導會時，向事業單位宣導，112年辦理2場次宣導會。 |  |  |
| 8 | 保障懷孕青少女之照顧及權益，非婚生子女應與婚生子女獲得同等之生存權、身分權、就養權、就學權等及社會福利服務。 | 社會處 | 提供未成年懷孕少女福利諮詢、經濟協助、親職教育、心理支持、性教育、資源連結等相關服務項目。 | 本縣未滿20歲懷孕少女、嬰兒及重要他人 | 服務人數 | 100人 | 2210人 | 100% | 個案工作計87人。  預防宣導辦理10場次計1,440人受益。 |  |  |
| 教育處 | (1)依據[教育部訂定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辦理，提供懷孕學生心理諮商、生涯規劃、抗壓處理、課業協助、追蹤輔導等完善服務。](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FL036539) | 學校 | 參與學校數 | 180校 | 180校 | 100% | 112年7月20日府教學二字第1122434562號函文各校有關本縣未滿20歲懷孕服務及追蹤輔導方案 |  |  |
| (2)持續辦理及落實性別教育的實施之外，並舉辦未婚懷孕相關議題的宣導活動。 | 參與學校數 | 180校 | 180校 | 100% | 112年2月21日府教學二字第1120016205號函文各校雲萱基金會辦理預防懷孕宣導報名表 |  |  |
| (3)辦理懷孕事件處理輔導知能研習。 | 參與學校數 | 180校 | 180校 | 100% | 112年7月7日辦理兒少性剝削防治暨學生情感教育與懷孕事件處理輔導知能研習。講師：世新大學性別所副教授伍維婷教授。 |  |  |
| (4)於有線電視台跑馬燈宣導 | 縣民 | 則數 | 4則 | 5則 | 100% | 1、不自拍、不傳送、不持有私密照，杜絕兒少性剝削請家長關心子女網路使用狀況，雲林縣政府關心您  2、未成年懷孕非末日，勇於面對並處理。全國未成年懷孕免費諮詢專線0800-257085(愛我請您幫我)。雲林縣政府關心您。  3、只要尊重，不要放縱；勇於拒絕，免於性侵。雲林縣政府關心您。  4、性別平等從尊重開始，你尊重我，我幫助你，互敬互愛，共創美好世界。雲林縣政府關心您。  5、拒絕以愛為名的跟蹤騷擾行為，面對感情應以和平理性方式解決，面對跟蹤騷擾勇於說不。雲林縣政府關心您。 |  |  |
| 9 | 保障身心障礙者就學、就業、就醫、就養之平等權益，並應特別重視女性身心障礙者之雙重弱勢處境，使其享有尊嚴生活及發展機會。 | 教育處 | 因應本縣幅員廣闊及特教資源就近性及服務性，由特教教師到校(園)提供巡迴輔導服務，並提供女性身心障礙者提供諮詢等相關服務。 | 學校 | 提出申請確認個案依需求提供巡迴輔導服務比率 | 100% | 100% | 100% | 學校依需求提出巡迴輔導申請，本府依區域視巡輔教師服務量能進行巡迴輔導派案服務。112學年度目前受益人數學前879人；國小362人；國中37人 |  |  |
| 勞青處 |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 身心障礙者 | 年度服務個案量 | 135案 | 140案 | 100% | 總服務人數140人，經評估計有135人開案服務，分別提供職業輔導評量服務、支持性就業服務、庇護性就業服務。 |  |  |
| 衛生局 | (1)縣內急性一般病床 300 床以 上之醫院，設立身心障礙者 特別門診。 | 醫院 | 醫院(急性一般病床300床)開設特別門診之比例 | 100% | 100% | 100% | 本縣轄內共2家醫療院所設置「身心障礙者特別門診」。 |  |  |
| (2)輔導本縣指定精神專科醫院 提升兩周內上傳出院準備計 畫書比率，以利銜接後續社 區追蹤照護服務，並視需求 轉介就學、就業、就養資源， 保障身心障礙者精神醫療服務之權益。 | 精神障礙 者 | 出院準備計畫書上傳比率 | 80% | 96.5% | 100% | 112年出院件數864件，14日內上傳件數834件。 |  |  |
| 社會處 | 委外辦理本縣復康巴士提供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就養、就學及社會參與等交通接送。 | 身心障礙婦女 | 搭乘人次 | 16,000人次 | 36,107人次 | 100% | 112年已完成，113年賡續執行 |  |  |
| 10 | 破除性別歧視，加強性別平權觀念宣導，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平權(如土地繼承權)。 | 民政處 | 加強性別平權觀念宣導，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平權。 | 新住民 | 新住民相關生活適應輔導課程加強宣傳(場數) | 6場 | 6場 | 100% | 112年於斗六、虎尾、西螺、北港、麥寮等地區開辦新住民相關生活適應輔導課程，並於課程中宣導，宣導人數3111人；男性520人，女性2591人。 |  |  |
| 殯葬業者 | 於殯葬禮儀服務業教育訓練提升殯葬服務品質與改善殯葬文化研習會宣導場次 | 1場 | 1場 | 100% | 112年教育訓練殯葬業者共62人參加，男性40人，女性22人，男性女性比例分別為64.5%及35.5%。 |  |  |
| 地政處 | 加強性別平權觀念宣導，增進民眾對財產繼承性別平權。 | 一般民眾 | 受益人次 | 1,000人次 | 1,000人次 | 100％ | 完成112年度宣導場次 |  |  |
| 社會處 | 透過辦理各鄉鎮分區座談會，提升性別平權觀念。 | 行政人員一般民眾 | 受益人次 | 1,000人次 | 1467人次 | 100% | 於斗六、虎尾、土庫、四湖等鄉鎮市辦理相關性平宣導。 |  |  |
| 文觀處 | (1)辦理女性藝術展覽 | 女性藝術家 | 場次 | 6場次 | 6場次 | 100% | 文觀處斗六展覽館共辦理4場相關展覽，包括沈賞音、蝴蝶邦畫會、臺中市華藝女子畫會、蒔華釀春-中華花藝聯展等,觀展人數合計約3,000人次。  北港文化中心展覽館計有2位女性藝術家辦理展覽，為周秀惠拼布的藝術廊道、樂陶陶-柴燒壺林美珍陶藝展,觀賞人次約450人次。 |  |  |
| (2)性平電影院及性平書展 | 一般民眾 | 場次 | 6場次 | 9場次 | 100% | 辦理1場性別電影院(含1場次專家學者導讀及映後座談)，計187人次參與。辦理8場次性平書展,於虎尾、斗六繪本、斗六中山、土庫、斗南、二崙、西螺及文觀處圖書館辦理，計4,371人次參與。 |  |  |
| 11 | 倡導具性別平等觀念之家庭教育。 | 家庭教育中心 | 透過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支持多元型態家庭女性、女性生命歷程角色、婦女健康促進活動研習課程，提升性別平權觀念，落實於生活中。 | 一般民眾、社區民眾、在營軍士兵、大學生 | 場次 | 42場次 | 42場次 | 100% | 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課程業於112年5月2日至11月14日辦理，共計42場次，1,581人次參與(男28%、女72%)，達成比率為100%。 |  |  |
| 12 | 推動婚姻移民照顧輔導措施，培養各地通譯人才，提供婚姻移民更完善及具性別敏感度之通譯服務 | 社會處 | 辦理通譯服務專業知能培訓課程，培養通譯人才，協助新住民服務使用不因語言溝通而受阻礙 | 本縣有意從事通譯服務之民眾 | 辦理場次 | 2場次 | 2場次 | 100% | 辦理2場初、進階通譯人員培訓課程，於10/21辦理在職教育訓練課程。 |  |  |
| 民政處 | 推動婚姻移民照顧輔導措施，培養各地通譯人才 | 新住民 | 新住民相關輔導課程皆須有通譯人員(場) | 6場 | 6場 | 100% | 112年度開設新住民相關課程皆辦理完畢，課程有通譯人員協助。 |  |  |
| 13 | 維護受家暴新住民之權益，避免在歸化過程中，婚姻移民的基本人權受到侵害 | 社會處 | 協助受暴新住民聲請核發保護令、法律扶助、經濟協助 | 受暴新住民 | 服務人數 | 12人 | 90人 | 100% | 本年度協助受暴新住民(含已歸化)被害人，合計90人次，情形如下  1.核發保護令：暫時保護令7件及通常保護令38件。  2.法律扶助：共3人次，皆為越南籍女性。  3.經濟協助：共42人次。 |  |  |
| 14 | 完備生命週期之照顧服務與家庭支持系統；建立優質平價及可近之生養育與照顧環境、推動多元供給的育兒政策、強化托育人員制度、非營利型態之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擴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動長期照顧制度。 | 社會處 | (1)建置營運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更托育服務，辦理親職活動講座，使家長安心就業 | 0至2歲之嬰幼兒及其家長 | 服務人次 | 700人次 | 828人次 | 100% | 開設7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育家園，共可收托182名幼兒，辦理15場親職講座。 |  |  |
| (2)建構普及性、多元性及可近性之家庭支持服務網絡，並提供課後陪伴之課業、親職課程、家庭訪視等脆弱家庭服務，進而達到社區初級預防，強化家庭功能的目的。 | 本縣社區家庭兒少 | 受益人次 | 18,000人次 | 61,664人次 | 100% | 開設12鄉鎮共有15個小衛星服務據點，目前持續佈建8個鄉鎮社區加入小衛星服務據點。 |  |  |
| (3)強化脆弱家庭關懷 | 脆弱家庭 | 服務人次 | 17,000人次 | 31,428人次 | 185% | 提供各區社福中心予以就近性、在地性、便利性及整合性優質服務 |  |  |
| (4)開辦雲林縣祖孫托育補助費用減輕家長經濟負擔。 | 家中育有未滿2歲幼兒之祖父母 | 受益人數 | 1,900人 | 6,900人次 | 100% | 已辦理完成。 |  |  |
| (5)訂定居家托育人員收費價格，保障合理的照顧費用並建立家長足以信賴的優質送托環境。 | 本縣居家托育人員及照顧需求家庭 | 受益人數 | 1,170人 | 1,357人 | 100% | 已辦理完成 |  |  |
| (6)提供優質親子館活動、課程與空間，以增進親子之間關係並共同成長 | 未滿6歲之嬰幼兒及其家長 | 服務人次 | 40,000人次 | 74,337人次 | 100% | 本府6家親子館提供民眾入館享免費且優質的親子相關服務 |  |  |
| 針對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委請輔導團隊針對據點村里涵蓋率低枝鄉里加強輔導，已增加據點數 | 本縣各村里有興趣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枝單位 | 據點數 | 160個 | 164個 | 100% | 已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164個據點 |  |  |
| 教育處 | 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班及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於下課後運，協助雙薪家長給予兒童適當的保護照顧。 | 學校 | 新增開辦國小課後照顧班(校) | 2 | 1校 | 50% | 111年申請課後照顧學校為48校，112年度49校申請，49校開辦。 | 學校尚無意願申請 | 積極宣導各校申辦 |
| 設置夜光天使課後照顧班據點，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是以強化弱勢家庭國小學童之教育扶持為宗旨，上課內容以生活自理、親職教育、藝術教育、品格教育、生活教育為活動主軸，不以課後輔導為主。上課時間為課後放學至夜間八點。 | 弱勢家庭國小學童 | 每年新增夜  光天使班(據  點) | 2據點 | 3據點 | 150% | 111學年度91據點，計1,378人，112學年度94據點，計1,482人，較上學年度增加3據點。 |  |  |
| 110年度執行行政院推動我國少子女話對策計畫-擴展平價教保服務  (1)公立幼兒園免學費，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  (2)全縣72所私立幼兒園110學年度共已加入準公立幼兒園55園。  (3)110年度成立1所-虎尾非營利幼兒園。 | 幼兒園 | 補助比率 | 100% | 100% | 100% | 公立幼兒園就學補助，第1胎子女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1,000元整，第2胎以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及身心障礙幼兒，免繳費用。 |  |  |
| 每年準公共佔私立幼兒園比率 | 83% | 82% | 98.8% | 全縣72所私立幼兒園 112學年度共已加入準公共幼兒園59園。第1胎子女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000元整，第2胎不超過2,000元整，第3胎以上不超過1,000元整，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 | 112學年度新立案之幼兒園尚在猶豫是否要加入準公共幼兒園。 | 目前本縣準公共幼兒園簽約率達8成，已是全國最高，日後將積極鼓勵本縣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幼兒園。 |
| 新增數量(所) | 1所 | 1所 | 100% | 截至112年已成立8所非營利幼兒園。第1胎子女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2,000元整，第2胎不超過1,000元整，第3胎以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 |  |  |
| 衛生局 | 辦理雲林縣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建置家 庭照顧者關懷據點，讓每個被照護者均能獲得友善照顧 | 雲林縣高 負荷壓力 照顧者。 | 以高負荷家庭照顧者初篩指 標為標準(人數) | 500人 | 708人 | 142% | 函轉「長照高負荷家庭照顧者初篩指標」予本縣社會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長照ABC單位及長照科(照管中心)專員積極轉介個案。 |  |  |
| 民政處 | 加強生育或教養議題之宣導 | 1.新住民  2.原住民 | 生活適應輔導課程宣導(場) | 1場 | 1場 | 100% | 112年生活適應輔導班由斗六戶政事務所承辦，已辦理完成，報名參加人數15人男性4人，女性11人。 |  |  |
| 委託大專院校辦理「家庭與親職教育」講座(場次) | 1場 | 2場 | 200% | 5月10日及5月16日辦理完成，前者146人參加，男性60人，女性86人，後者26人參加，男性11人，女性15人。 |  |  |
| 委託大專院校辦理「青少年及青少女自主教育」講座(場次) | 1場 | 1場 | 100% | 9月27日辦理完成，15人參加，男性8人，女性7人。 |  |  |

三、教育、媒體與文化

| **序號** | **推動策略** | **主責單位** | **實施方法** | **實施對象** | **衡量標準** | **112年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  **效益** | **實際達成** | **達成**  **比例**  **(%)** | **辦理**  **情形** | **未完成或進度落後原因** | **策進作為** |
| 1 | 落實學校及教育機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訓練，保障學生權益。 | 教育處 | 訂定各年度重點推動議題  (1)透過性別平等教育資源網站提供各項教育資源及資訊、教材天地、研究園區、諮詢服務、法令政策及相關最新消息  (2)辦理相關專業知能，以強化各校性平會委員及承辦人對相關法令的認知，提升解決性別事件問題的處理能力，以落實校園性別安全。 | 學校 | 參與學校數 | 180校 | 180校 | 100% | 1、隨時更新性別平等教育資源網站提供各項教育資源  2、辦理相關活動如下：  112年7月11日至13日辦理校園性別事件專業調查人員高階研習。(共14人參加，男4人，女10人)、112年8月9日至11日辦理校園性別事件專業調查人員初階研習。(共44人參加，男18人，女26人)、112年9月15日辦理國中小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工作坊。(共189人，男88人，女101人)  3、研習名稱：112年度補習班公安講習計畫(性騷擾防治及零體罰)，辦理日期：112年10月19日，受益322人次。 | OK |  |
| 落實補教業者之性騷擾防治責任，將相關課程納入全縣補習班公共安全講習加強宣導。 | 補習班業者 | 每年場數 | 1場次 | 1場次 | 100% | 1、研習名稱：112年度補習班公安講習計畫(性騷擾防治及零體罰)  2、辦理日期：112年10月19日  3、辦理場次：1場  4、受益人次：322 |  |  |
| 2 | 積極推動多元文化教育，強化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師資之多元文化知能。 | 教育處 | 辦理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藝文競賽以性別平等教育法內涵為主題(包含認識自我發揮潛能、接納多元尊重差異、尊重多元性別差異、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及避免性別歧視、對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的認識與防治），並展覽相關性別平等教育優秀作品，提升社區民眾對於性別平等相關意識 | 學校 | 參與學校數 | 180校 | 180校 | 100% |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畫作社區展覽展期1月至12月展覽地點：西螺國民中學。(共712人參展，男286人，女426人) |  |  |
| 社區大學推動多元文化課程之學習，提升民眾對於多元文化認知。 | 一般民眾 | 課程數 | 2門 | 3門 | 150% | 1、虎尾溪社大-快樂唱歌學日語。112/2/20-112/7/2，辦理18堂，共20人次參與。  2、平原社大-看電影學英文真有趣!112/2/20-112/7/2，辦理18堂，共8人參與。  3、海線社大-生活日本語(入門)，112/2/20-112/7/2，辦理18堂，共16人次參與。 |  |  |
| 3 | 增進女性學習機會，提供多元學習管道。 | 教育處 | 青春專案-  (1)辦理親職教育或生命教育課程(每校至少辦理1場，包  括：運用平面文宣、多媒體、社群平台等多元方式進行  宣導或辦理工作坊)。  (2)辦理暑期青少年休閒育樂活動(未結合民間團體)：內容依學校資源與需求多元多樣舉辦活動(每校至少辦理1  項，實體或線上互動等方式彈性辦理)。  (3)統計其女學生參與數 | 學生 | 參與人數 | 110人 | 52673 | 100% | 親職教育或生命教育議題參加人數共29823人，男性15105人，女性14718人  休閒育樂活動參加人數共22850人，男性11213人，女性11592人。 |  |  |
| 計畫處 | 針對地方創生、SDGS或智慧城鄉或相關培力課程能納入女性學習機會和多元學習管道。 | 參與相關會議及課程人員 | 女性學習機會培力課程或會議(次數) |  |  |  |  |  |  |
| 4 | 落實婚前教育課程，將性別議題融入家庭教育推廣活動。 | 家庭教育中心 | 透過研習課程將性別議題融入，溝通及澄清對性別的刻板印象，建立平等的性別關係。 | 設籍各縣市年滿25歲至45歲，高中以上程度，有正當職業之未婚(單身)青年。 | 服務人次 | 48人 | 48人 | 100% | Join you and me交友好遊趣-婚前教育研習暨共學活動實施計畫辦理2場，業於112年9月9日、9月16日辦理完畢，共計48人次參與，達成比率為100%。 |  |  |
| 5 | 檢視平面媒體及側錄電子媒體，觀測有無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 新聞處 | 定期檢視平面媒體及側錄系統，有無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情事 | 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新聞 | 年度檢視次數 | 12次 | 12次 | 100% | 透過定期檢視平面及電子媒體，確保媒體報導內容無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  |  |
| 6 | 提升媒體從業人員性別敏感度，檢視並輔導製作具性別友善精神的廣電節目與報導。 | 新聞處 | 辦理媒體素養暨自媒體經營訓練，並開設有關性別友善及性別平權議題課程(1堂)。 | 雲林縣媒體從業、自媒體經營者 | 場次 | 1場 | 1場 | 100% | 有關性別平等課程邀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助理教授白怡娟授課；課程主題：別被性別框架了；課程透過生活中常見案例來介紹LGBT、性騷擾、性別刻板印象及數位性別暴力等名詞，並與學員進行互動，了解學員對於性別觀念的認知程度及意識，受益人數:51人(女性學員43人、男性學員8人)。 |  |  |
| 7 | 透過各媒體管道協助進行性別平等宣導。 | 新聞處 | 跑馬燈、臉書、Line及學校led宣導性別平等，配合相關業務單位需求，強化具體資訊內容，辦理宣導事宜。 | 本縣縣民 | 提高性別平等宣導能見度(件數) | 5則 | 平均32.2則(總數161則除以5種宣傳管道) | 100% | 為強化大眾對性別平等之認識與了解並重視數位性別暴力之議題，本處持續透過新聞稿、有線電視插播式字幕、LED及臉書等多元化管道進行相關宣導，包括：  (1)新聞稿：25則  (2)有線電視插播式字幕：49則  (3)LED：64則  (4)臉書：17則  (5)縣府LINE：6則 |  |  |
| 8 | 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本縣媒體從業人員具性別意識，提升媒體自律。 | 新聞處 | 強調媒體識讀與媒體倫理等基本素養，開設相關性別意識課程。 | 媒體從業人員(開放一般民眾參與課程) | 場次 | 1場 | 1場 | 100% | 開設媒體素養課程，講師以當下性騷擾事件帶出台灣MeToo風潮，強調性別平權重要性，同時教導辨識假新聞的能力。課程受益人數:51人(女性學員43人、男性學員8人)。 |  |  |
| 9 | 消除宗教、傳統民俗之禮儀觀念(如婚姻、喪葬、祭祀、繼承、年節習俗等範疇)具貶抑與歧視女性部分，以及財產繼承權、子女權利義務行使人、子女姓氏選擇等，積極推展平權之性別文化。 | 民政處 | 消除宗教、傳統民俗之禮儀觀念(如婚姻、喪葬、祭祀、繼承、年節習俗等範疇)具貶抑與歧視性部分 | 殯葬業者宗廟負責人 | 於殯葬禮儀服務業教育訓練提升殯葬服務品質與改善殯葬文化研習會宣導場次 | 5場 | 5場 | 100% | 1.於112年9月20日、10月12日、11月17日及11月24日假祥雲寺、土庫天主堂、虎尾鎮多功能活動中心及斗六南聖宮辦理。共1,057人參與，男性803人，女性254人，男性女性比例分別為76%及24%。  2.殯葬文化研習會於112年3月24日(虎尾多功能活動中心)及10月16日辦理(南華大學)，共100人參與，男性80人，女性20人，男性女性比例分別為80%及20%。 |  |  |
| 地政處 | 增進民眾對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平權。 | 一般民眾 | 受益人次 | 1,000人次 | 1,000人次 | 100% | 1.配合大型活動宣導，大甲媽祖進香、莿桐植樹健走、湖山水庫健走、臺西安西府新春暨慶元宵等宣導。  2.於長青食堂等地實際宣導並協助相關繼承問題諮詢，共辦理7場次。  3.於地所張貼宣導文宣並落實業務執行，增進民眾性別平等意識，預防性別歧視之偏見。 |  |  |
| 文觀處 | 提供多元性別議題圖書增進及普及讀者性平意識及觀念 | 一般民眾 | 購買冊數 | 1,000冊 | 1,120冊 | 100% | 由本府文觀處圖書館及24個鄉鎮市圖書館一起共同辦理(採購)，112年計採購1,120冊。 |  |  |
| 10 | 培植女性文化人才，提升女性於不同場域之可見性。 | 文觀處 | 多元閱讀推廣計畫(人才培育讀書會、桌遊) | 一般民眾(含新住民) | 場次 | 15場次 | 16場次 | 100% | 多元閱讀計畫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文觀處圖書館執行新住民親子繪本創作計畫，112年度辦理計15場次及1場成果發表會，參與人次計514人。 |  |  |
| 新聞處 | 強調媒體識讀與媒體倫理等基本素養，開設有關女性文化課程。 | 本縣縣民(女性為主) | 場次 | 1場 | 1場 | 100% | 開設媒體識讀與媒體倫理課程，以「從電視劇談不同年代的性別觀」，以自身與媽媽為出發點，探討不同世代對於韓劇及歐美劇劇本對於性別觀的差異。課程受益人數:51人(女性學員43人、男性學員8人)。 |  |  |

四、人身安全與司法

| **序號** | **推動策略** | **主責單位** | **實施方法** | **實施對象** | **衡量標準** | **112年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  **效益** | **實際達成** | | **達成**  **比例**  **(%)** | **辦理**  **情形** | **未完成或進度落後原因** | **策進**  **作為** |
| 1 | 結合學校、社區、民間團體與企業的力量，建構對性別暴力、性騷擾零容忍之社會意識與教育。 | 教育處 | (1)辦理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藝文競賽以性別平等教育法」內涵為主題(包含認識自我發揮潛能、接納多元尊重差異、尊重多元性別差異、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及避免性別歧視、對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的認識與防治），並展覽相關性別平等教育優秀作品，提升社區民眾對於性別平等相關意識。  (2)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宣導性別平等教育，幫助家長建立對性別暴力、性騷擾零容忍之社會意識。  (3)每年2月及9月發放防制海報給予各校做宣導。 | 教師學生家長社區居民 | 參與學校數 | 180校 | 180校 | | 100% | 1.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畫作社區展覽展期1月至12月展覽地點：西螺國民中學、112年5月27日於土庫鎮秀潭國小辦理1場實體性別平等親職教育活動、112年6月16日利用GoogleMeet辦理1場線上性別平等親職教育活動，2場共計94人參加。  2.112年5月17日於林內鄉坪頂社區發展協會、5月24日於虎尾樂齡學習中心、6月14日於台西樂齡學習中心、6月15日於大埤鄉尚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實體性別平等教育活動，4場共計118人參加、本府112年4月18日府教學二字第1122419563號函請各校落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防治工作。  3.於112年4月13日及7月18日公告於雲林縣教育處性別平等專區 |  |  |
| 社會處 | 辦理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進行性騷擾防治查核及宣導 | 場所負責人、一般民眾 | 受益人次 | 500人次 | 824人次 | | 100% | 1.結合本府建設處舉辦之「維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活動，於112年1-12月假雲林縣全區進行兒少酒品檳榔毒品及危害身心健康場所、性侵害、性騷擾、兒少性剝削防治等宣導，受益家次約83家次。  2.本處於112年1-12月針對各行業別進行性騷擾實地輔導查核，像各行業別場所負責人推廣性騷擾預防知識、場所負責人相關防治責任等，共計受益80家次。  3.本處於112年4月17日至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雲林縣私立斗六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進行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共計受益21人次。  4.本處於112年7月4日於「雲林性別平等專區」網頁，張貼性騷擾防治法令知識、救濟管道等內容，使大家瞭解何謂性騷擾，以及本府所提供之相關救濟及服務，共計受益45人次。  5.本處於112年10月19日假斗南鎮公所派員「112年度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公共安全講習」講師，與補教業業者進行場所負責人之性騷擾防治措施建置及責任、兒少體罰等議題宣導，受益316人次。  6.本府分別於112年5月29日及112年10月27日於本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六樓大禮堂辦理「雲林縣112年度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針對場所負責人及相關業務專業人員進行相關性騷擾防治相關知識及責任倡導，共辦理兩場次，共計受益195人次。  7.本處社工科於112年11月22日假斗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派員「兒少代表第二次臨時會-騷擾行為防治與申訴管道」講師，宣導性騷擾防治與申訴管道及兒少數位性暴力，共計受益14人次。  8.本處於112年7月3日「雲林縣第三次擴大縣務會議暨第65次主管會報」進行性騷擾防治相關宣導，共計受益70人次。 |  |  |
| 警察局 | 派出所定期舉辦「社區治安會議」 | 社區民眾 | 辦理場次 | 65場 | 114場 | | 100% | 112年1-12月共計辦理114場次社區治安會議，參與民眾共6,412人，其中男性3,307人(51.58%)，女性3,105人(48.42%)，達成比例100%。 |  |  |
| 2 | 加強性別暴力防治，建構安全生活環境。 | 社會處 | (1)結合本縣警察局「全縣性擴大臨檢」及本府建設處「維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進行兒少毒品檳榔毒品及危害身心健康場所、性侵害性騷擾、兒少性剝削防治等宣導。 | 八大行業別業者 | 訪查家數 | 45家 | 83家 | | 100% | 112年1-12月辦理31場次受益83家 |  |  |
| (2)配合內政部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於暑假期間強化避免兒少遭受性剝削，接觸不良物質（菸酒、檳榔）以及網路安全宣導效益，深入社區進行宣導活動，使社會大眾、社區等悉知兒童及少年保護重要性。 | 一般民眾 | 受益人次 | 3,000人次 | 8,539人次 | | 100% | 112年7-8月於雲林縣政府社會處社群媒體進行宣導共計12則文案，共計觸擊人數8,539次。 |  |  |
| (3)透過社區培力強化性別意識，減少性別暴力 | 社區民眾 | 參與社區數 | 29個 | 39個 | | 100% | 112年獲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辦理「雲林縣112年建構性別暴力領航社區服務計畫」，分別在麥寮鄉、莿桐鄉、斗南鎮、林內鄉、古坑鄉、二崙鄉、水林鄉及口湖鄉等8個鄉鎮市執行，計有39個實作社區共同參與推動，並以強化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宣導、社區關懷及串聯社區安全防護網絡為推廣目標。 |  |  |
| (4)藉由專家授課、親子手作DIY、共讀繪本闖關等方式，倡導家暴防範觀念，暢通家暴防治管道，同時提倡性別平權，落實反性別暴力推展，消除對婦女任何形式的歧視與傷害，建立家庭暴力防範體系打造性平友善社區。 | 社區民眾 | 受益人次 | 957人次 | | 3,803人次 | 100% | 1.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於112年7月8日假斗六膨鼠森林公園辦理雲林縣112年度『愛擁抱 不用暴』童馨協勵愛有你活動，參與人次3,520人。  2.本府委託中華民國新女性聯合會於6月26日、7月13日、7月14日、8月23日及8月28日分別假林厝社區、北和社區、溪頂社區、靖興社區及林中社區活動中心舉辦雲林縣112年度「家家有愛，防暴總動員」家暴宣導活動，受益人次283人。  112年共辦理4場次校園宣導及3場次社區宣導。  一、校園宣導：  112年3月15日麥寮高中受益人次950人次、10月13日斗南高中高中部受益人次950人次、10月18日斗南高中國中部受益人次407人次、11月29日林內國中受益人次120人次。  二、社區宣導：  112年9月24日莿桐鄉四合社區受益人次50人次、10月14日林內國中烏麻社區受益人次50人次、10月19日榴北社區活動中心據點，受益人次16人次。 |  |  |
| 警察局 | 辦理本局「強化婦幼安全生活空間計畫」，每半年針對轄內清查更新「婦幼安全警示地點」公告提醒婦女、兒童及少年等弱勢族群注意安全，防範被害之地點。 | 婦女、兒童及少年等弱勢族群 | 近三年來曾有民眾通報或曾發生兩造當事人為陌生關係婦幼被害案件（包括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第234條公然猥褻罪、第315條之1妨害秘密罪、性騷擾防治法第25條性騷擾罪等性別暴力犯罪）之公共場所、路段，經警察機關依轄區特性評估(處所) | 低於30處負項指標 | | 21處 | 100% | 1、依內政部警政署規定每半年更新「婦幼安全警示地點」並公告於雲林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站，用以提醒婦女、兒童及少年等弱勢族群注意安全並防範被害。  2、警示地點數逐年降低。  3、近3年公告警示地點(處數)：110年1至6月共31處、110年7至12月共29處、111年1至6月共25處、111年7至12月共21處、112年1至6月共23處、112年7至12月共21處。 |  |  |
|  |  | 衛生局 | (1)執行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 | 家暴及性 侵害加害 人 | 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 遇計畫執行率達 100%。 | 100% | | 100% | 100% | 112年應執行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共計669案，實際執行669案；執行率100%。 |  |  |
| (2)督促家暴及性侵害處遇 執行人員每年接受至少 6 小時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 家暴及性 侵害加害 人處遇執 行人員 | 每年接受至少 6 小時專業人員教育訓 練 | 100% | | 100% | 100% | 112年本縣家暴處遇人員11人與性侵處遇人員12人，共計23位處遇人員皆完成6小時之在職專業訓練。 |  |  |
| (3)督導轄內各醫院針對家 暴及性侵害驗傷、採證之執行品質及加強醫事相關人員之專業訓練。 | 執行家暴 及性侵害 驗傷、採 證之相關 人員 | 每年接受至少 6小時專業人 員教育訓練 | 100% | | 100% | 100% | 督導訪查轄內16家醫院執行家暴及性侵驗傷、採證之相關人員皆有接受6小時之專業訓練。 |  |  |
| (4)督導轄內醫院、診所落實 職場之性騷擾防治工作。 | 轄內 16家醫院 及抽查100 間診所 | 檢核性騷 擾防治措 施之訂定 與申訴管道 | 100% | | 100% | 100% | 檢核轄內16家醫院及抽查100間診所性騷擾防治措施之訂定與申訴管道全數達成。 |  |  |
| (5)請本縣 20 個鄉鎮衛生所 辦理性別平等相關主題 之宣導活動。（共 5 項主題：性侵害暨 性騷擾防治宣導、兒少保護【兒虐與疏忽】及醫療 救助、兒少性剝削防制、家暴防治與男性關懷專 線宣導、人口販運【含性剝削】防制宣導） | 各鄉鎮內 社區民 眾、學校 或職場 | 各鄉鎮衛生所每年至少辦理 3 場不同主題之宣導活動(辦理場次) | 60場次 | | 141場次 | 100% | 請本縣20個鄉鎮衛生所辦理性別平等相關主題之宣導活動，112年度共計辦理141場次，計8,683人次參加，男性受益共3,840人次（佔44%）；女性共4,843人次（佔56%）。 |  |  |
| 3 | 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營造友善職場環境。 | 勞青處 | 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 | 事業單位 | 宣導場次 | 6場次 | | 6場次 | 100% | 112/05/24、7/25、8/4、8/14、8/25、9/13辦理6場次。計約550人次受益。 |  |  |
| 4 | 建構無暴力之安全校園環境。 | 教育處 | 透過治安會報，加強與警政單位及社政單位之聯繫 | 國中小 | 完成率 | 100% | | 100% | 100% | 治安會報參加率100%(258-263次) |  |  |
| 每年發函請學校確實執行校園危險地圖設置，並列入每年性平專區審查檢視 | 學校 | 學校數 | 180校 | | 180校 | 100% | 於112年8月25日府教學二字第1122439862函文學校列入年度性平專區審查項目。 |  |  |
| 社會處 | 依「雲林縣110年推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計畫」，強化共同推動兒少網路安全的自我保護及提高犯罪警覺，避免兒少涉入誘騙傳送性私密影像之危險，以落實兒少性剝削防制教育之精神 | 校園師生及社區民眾 | 校園及社區防治宣導(場次) | 3場次 | | 7場次 | 100% | 112年共辦理4場次校園宣導及3場次社區宣導。  一、校園宣導  1.3月15日麥寮高中受益人次950人次。  2.10月13日斗南高中高中部受益人次950人次。  3.10月18日斗南高中國中部受益人次407人次。  4.11月29日林內國中受益人次120人次。  二、社區宣導  1.9月24日莿桐鄉四合社區受益人次50人次。  2.10月14日林內國中烏麻社區受益人次50人次。  3.10月19日榴北社區活動中心據點，受益人次16人次。 |  |  |
| 警察局 | (1)配合本縣各級學校辦理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落實與本縣高中職、國中校園聯繫。 | 各級學校 | 檢測校次 | 110校次 | | 218校次 | 100% | 已完成檢測聯繫 |  |  |
| 聯繫次數 | 500次 | | 510次 | 100% |  |  |
| (2)針對本轄163所國小(含分校)編排護童勤務以維學童上下學安全。 | 護童勤務班次 | 3,400班次 | | 5,088班次 | 100% | 依據本局國民小學校園周邊安全走廊暨護童勤務等級區分修正表分級編排巡邏等勤務執行。  1、112年1至12月共計移送性剝削案件1件、勞力剝削6件，查獲犯嫌27人、拯救被害人11人。  2、112年5月30日辦理防制人口販運工作講習班，參訓人員計有本局外事、刑事、婦幼、少年等單位人員共計150人次，並邀請移民署雲林縣專勤隊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國際刑警科專業師資授課。  3、112年7月15日通譯人員講習班安排「人口販運案件實務」課程。 |  |  |
| 動員警力人次 | 5,000人次 | | 7,567人次 | 100% |  |  |
| 5 | 消除人口販運情事，提供移工安心就業環境。 | 勞青處 | 執行「持工作簽證之人口販運被害人及疑似人口販運被害人安置保護計畫」 | 疑似人口販運被害人 | 服務件數 | 10件 | | 68牛 | 100% | 112年撥付安置單位422,000元整。安置人數計68人。 |  |  |
| 警察局 | 辦理「防制人口販運工作執行計畫」，透過辦理各項防制人口販運專責及從業人員訓練課程，以及人口販運宣導工作，進而防制人口販運行為。 | 外籍人士（移工籍居留外僑）、新住民 | 辦理場次 | 10場 | | 14場 | 140% | 1、112年1至12月共計移送性剝削案件1件、勞力剝削6件，查獲犯嫌27人、拯救被害人11人。  2、112年5月30日辦理防制人口販運工作講習班，參訓人員計有本局外事、刑事、婦幼、少年等單位人員共計150人次，並邀請移民署雲林縣專勤隊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國際刑警科專業師資授課。  3、112年7月15日通譯人員講習班安排「人口販運案件實務」課程。 |  |  |
| 人次 | 400人次 | | 500人次 | 125% |  |  |
| 社會處 | (1)辦理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強化兒少性剝削暨人口販運防制相關法制之認識及被害人之鑑別，以對於被害人遭受性剝削暨人口販運覺察，提升實務工作者知能及敏感度。 | 網絡單位實務工作者 | 辦理訓練時數 | 6小時 | | 13小時 | 100% | 本府社會處於本（112）年7月4日、8月4日及10月17日辦理「112年雲林縣兒童及少年保護社工在職訓練計畫」共計3場次13小時，針對第一線實務工作者及相關網絡單位人員（警政、衛政、教育、勞政、新聞、文化觀光及民間團體），增進對於兒少性剝削及人口販運被害人之實務知能，以對於兒少遭受性剝削之察覺，預防涉入風險可能，受益人數計80人。 |  |  |
| (2)建立防制觀念：配合各網絡單位活動及設攤宣導，進行兒少性剝削暨人口販運防制宣導工作，使民眾了解保護兒少的重要性，預防兒少涉入風險之可能。 | 一般民眾 | 防治宣導場次 | 2場次 | | 5場次 | 100% | 本府配合辦理家暴性侵兒童保護及兒少性剝削防治設攤宣導部分：  1.112年6月3日「雲林縣112年雲林縣國家海洋日活動，愛海手作，海廢化身藝術展」活動辦理設攤宣導，共計128人次。  2.112年7月1日「雲林縣112年反毒新力亮 獅雲林共創—新住民親子暑期反毒活動」活動辦理設攤，共計113人次。  3.112年7月8日雲林112年度「愛擁抱不用暴」『馨協愛有你』家庭暴力防治宣導活動辦理設攤宣導共計165人次。  4.112年7月15雲林112年就業徵才宣導活動辦理設攤宣導共計119人次。  5.112年8月5日「雲林縣政府親子館聯合親子館112年度父親節「大手牽小手．暑假 FUN玩」親子活動」宣導辦理設攤宣導，共計189人次。 |  |  |
| (3)強化橫向聯絡機制及窗口：每半年召開一次本縣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協調連繫各相關單位配合兒少性剝削暨人口販運防制工作，使服務輸送順暢。 | 兒少性剝削暨人口販運網絡成員 | 辦理場次 | 2場次 | | 2場次 | 100% | 社會處112年7月18日及112年12月1日召開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由副縣長謝淑亞擔任召集人、社會處處長林文志擔任副召集人，並由9位專家學者及4位本府網絡單位局處首長組成委員會，並邀請網絡單位(警察、衛生、教育、新聞、監獄及民間單位)列席，協助針對兒少性剝削議題進行討論。 |  |  |
| 6 | 周延對被害人的保護，落實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與處遇制度。 | 社會處 | (1)性侵害加害人出監或判決確定後，社會處依規定函轉相關評估資料給衛生局、警察局辦理後續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及登記報到事宜人數，以降低性侵害加害人再犯機率。 | 出監或判決確定後之性侵害加害人 | 函轉衛生局及警察局進行後續身心治療與輔導教育及登記報到函轉比率 | 100% | | 100% | 100% | 計77案均依規定函轉完成，完成比例達100%。 |  |  |
| (2)定期召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處遇聯繫會議，討論中高再犯以上性侵害加害人監控事宜，以避免中高以上程度性侵害加害人再犯。 | 服務高再犯性侵害加害人網絡專業人員 | 辦理場次 | 4場次 | | 4場次 | 100% | 112年度於3月23日、6月15日、9月21日、12月21日完成4場次會議，計72人次參加。 |  |  |
| (3)針對高再犯性侵害加害人，建立LINE群組，並聯合訪視建立社區監督無縫接軌機制，進而增加加害人外控能力，建立社區與網絡單位合作模式，佈建與提升社會安全網功能。 | 高再犯性侵害加害人。 | 每案聯合訪視次數 | 1次 | | 1次 | 100% | 112年度於6/1進行鄭OO等1案聯合訪視，完成比例達100%。 |  |  |
| 警察局 | 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及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關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執行計畫，落實辦理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約制作為 | 列管性侵害加害人 | 列管登記報到人數 | 140人 | | 140人 | 100% | 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針對轄內列管之性侵害加害人加強約制，確實掌握性侵害加害人行蹤動態，避免脫管危害婦幼安全。 |  |  |
| 7 | 擴大目睹兒少之服務方案，建立參及預防輔導機制，減少傷害與暴力之影響及代間傳遞現象。 | 社會處 | 轉介教育處目睹兒少三級輔導機制，及轉介本府委託之家暴一站式單位 | 6歲以下兒童暨就學學生 | 服務人次 | 200人次 | | 264人次 | 100% | 已達成目標(進度超前原因-保護服務司要求就讀幼兒園之兒少一律轉知教育處) |  |  |
| 教育處 | 教育處發文通知校方目睹家暴資訊，請校方召開會議討論，同時由專兼輔教師評估學生狀況，針對學生狀況說明。開會完，將會議記錄送回中心審查，確認輔導計畫是否完善。 | 學校 | 轉知學校率 | 100% | | 100% | 100% | 112年共收到546件目睹知會單。皆有指派給學校，並收到學校系統回覆100%。 |  |  |
| 8 | 加強社區治安死角巡邏及查報，提升重要路口監視錄影功能，強化婦幼安全。 | 警察局 | 整合E化勤指作業系統針對各鄉鎮市建置路口錄影監視系統 | 各鄉鎮市 | 建置路口(處) | 23處 | | 129處 | 100% | 統計至112年1月至12月於本縣各鄉鎮市129處建置計516支監視器。 |  |  |
| 鏡頭數量(支) | 92支 | | 516支 | 100% |  |  |
| 9 | 針對多元族群、文化、性傾向、不同年齡之被害人，強化各項支持方案，開展多元處遇模式，使其享有平等與專業之對待。相關服務人員應具有文化與性別敏感度，以回應多元族群與不同性取向者之服務需求。 | 社會處 | (1)針對遭受嚴重暴力對待之家庭暴力被害人且有人身安全疑慮者，提供庇護家園或本府所合作之旅館供以短期居住，以讓其獲得短暫喘息及安仕的休息空間 | 家暴被害人及隨行家屬或子女 | 服務人次 | 4人次 | | 54人次 | 100% | 庇護家園提供家暴被害人及隨行子女緊急安置，視個案狀況提供法律、就業、租屋、就醫及資源轉介等協助，服務人次共計54人次(庇護家園安置45人次，庇護旅館9人次)。 |  |  |
| (2)針對施暴之家庭暴力相對人，委請百日草協會及亞大雲林社工處遇中心，提供相對人學習非暴力方式處理衝突技巧及增進其問題解決之能力 | 家暴相對人 | 服務人數 | 290人 | | 363人 | 100% | 辦理20場次相對人團體，另提供個案服務及連結相關資源並辦理個案研討。 |  |  |
| (3)辦理有關多元服務對象與文化能力的省思、創新服務模式、及處遇技巧精進、網絡合作與資源運用及保護性相關法規訓練課程 | 網絡單位實務工作者 | 辦理訓練時數 | 53時 | | 78時 | 100% | 委託財團法人亞洲大學辦理112年雲林縣保護性社工訓練實施計畫、內容包含家庭暴力防治訓練、性侵害防治訓練、社工督導訓練及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教育訓練，共13場次，合計78小時，受益481人次。 |  |  |
| 10 | 加強生活空間性別暴力防治，重視新興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 警察局 | 透過本局婦幼人身安全宣導活動，辦理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性騷擾、兒少保護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導，減少性別暴力事件之發生 | 各項宣導活動 | 辦理場次 | 60場次 | | 64場次 | 100% | 本局配合相關單位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活動，並至各機關學校進行婦幼安全宣講，112年1-12月共計宣導場次達64場次，參加人數21,850人(男10,929人，約佔50.02%、女10,921，約佔49.98%)。 |  |  |
| 新聞處 | (1)有線電視插播式字幕宣導。  (2)LED或LCD宣導。  (3)臉書及LINE宣導。 | 一般民眾 | 宣導則數 | 5則 | | 透過5種宣傳管道，加總平均為36.2則 | 100% | 為強化大眾對性別平等之認識與了解並重視數位性別暴力之議題，本處持續透過新聞稿、有線電視插播式字幕、LED及臉書等多元化管道進行相關宣導，包括：  (1)新聞稿：18則  (2)有線電視插播式字幕：56則  (3)LED：84則  (4)臉書：17則  (5)縣府LINE：6則 |  |  |
| 11 | 針對公共運輸、橋梁道路、公廁、公私立停車場、人行道、公園綠地、圖書館、運動場等公共建設，規劃相關安全措施，注意性別影響差異應有燈光、動線與安全設備，確保婦幼安全。 | 工務處 | 鼓勵各客運業者購買/汰換車輛為無障礙公車 | 客運業者 | 路線/班次無障礙比率 | 96% | | 96% | 100% | 本縣112年有7條市區客運路線，共計投入24輛車營運，其中有23輛均為無障礙客車，無障礙公車比例96%，未來將積極將最後一輛一般型市區公車汰換為無障礙市區公車。 |  |  |
| 市區客運車輛配有防治性騷擾按鈕 | 雲林轄內客運業者全車配置 | 2家 | | 3家 | 100% | 本縣3家市區客運業者共計7條市區客運路線，全路線全車皆配有防治性騷擾按鈕(口哨)。 |  |  |
| 建設處 | 改善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相關設施，以利行動不便者使用。 | 公共建築物主管機關 | 新建及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 | 14次 | | 64件 | 100% | 原則上每周三無障礙勘檢，解列案件數：新建取得使用執照件數：42件、既有改善完成件數：22件。  無障礙設施使孕婦及孩童出入公共建築物時更加安全及便利。 |  |  |
| 水利處 | 斗六水資源回收中心已針對廠區照明設備加強巡檢維護並汰換成LED路燈。 | 運動民眾動線及婦幼 | LED路燈裝設 | 100% | | 100% | 100% | 已裝設並定期巡檢維護。 |  |  |
| 體育場 | 改善運動場館週邊綠地照明設備，確保民眾動線及婦幼安全。 | 體育場館舍 | 改善照明死角及照度不足處之照明狀況。 | 1處 | | 1處 | 100% | 加裝及改善斗南田徑場周邊步道照明系統，以確保民眾通行及從事運動時安全。 |  |  |
| 城鄉處 | 改善維護燈具照明系統，以提升用路人安全 | 女性 | 照明燈具系統維修 | 1處 | | 1處 | 100% | 社口旅客服務中心景觀高燈維護。 |  |  |
| 教育處 | 補助學校於運動場地增設夜間照明設備。 | 本縣各級學校、各鄉鎮市公所及體育場 | 獲本府補助增設運動場地夜間照明設備之校數。 | 32校 | | 32校 | 100% | 未補助本縣學校建置夜間照明設備，本處於112年6月5日函請各校評估是否有夜間照明設備補助需求，目前所有學校皆已建置完成。 |  |  |
| 督導本府所轄運動場館管理單位至教育部體育署「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填報有無性別友善設施設備或其他支援服務，以保障女性之運動權利。 | 本縣各級學校、各鄉鎮市公所及體育場 | 本縣轄下公立運動場館營運管理至「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填報完成 | 100% | | 100% | 100% | 為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清查各縣市所轄運動場館之無障礙設施現況，本處定期於每季(3、6、9、12月)至「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更新登錄資料。 |  |  |

五、健康、醫療與照顧

| **序號** | **推動策略** | **主責單位** | **實施方法** | **實施對象** | **衡量標準** | **112年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  **效益** | **實際達成** | | **達成**  **比例**  **(%)** | **辦理**  **情形** | **未完成或進度落後原因** | **策進作為** |
| **1** | 針對癌症篩檢提供具性別友善的健康醫療服務。 | 衛生局 | 透過四大癌症(乳癌、子宮頸 癌、大腸癌與口腔癌)篩檢早  期發現癌症或其癌前病變， 並透過印製宣導單張、明信 片及電話邀約，增加篩檢意 願。 | 符合四大 癌症篩檢  資格之民眾 | 四癌篩檢總受益人次 | 89,000人次 | 10,944人次 | | 100% | 1.大腸癌篩檢總受益人次32,144人次(男性:13,562人佔42%；女性:18,582人佔58%)，陽性個案追蹤率72.62%(陽性個案應追蹤數：1,888人，追蹤完成數：1,371人)。  2.口腔癌篩檢總受益人次10,812人次(男性9,751人佔90%；女性:1,061人佔10%，此項檢查僅提供給具菸檳行為者)陽性個案追蹤率76.99%(備註：僅列計口腔癌篩檢結果為疑似口腔癌、口腔內外不明原因之持續性腫塊、紅斑、紅白斑、疣狀增生、71非均質性白斑及72均質性厚白斑之異常個案;陽性個案應追蹤數：465人，追蹤完成數358人)。  (備註：陽性個案追蹤率之報表僅呈現總數故無法詳分性別)  3.女性乳癌篩檢總受益人次18,117人，陽性個案追蹤率89.86%(陽性個案應追蹤數：1,697人，追蹤完成數：1525人)。  子宮頸癌篩檢總受益人次48,374人，陽性個案追蹤率83.7%(備註：僅列計抹片結果為AGC/HSIL以上異常個案；陽性個案應追蹤數：270人，追蹤完成數：226人）。 |  |  |
| **2** | 推動中老年婦女身心健康及疾病篩檢，提高高齡女性健康管理知能。 | 衛生局 | (1)結合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服 務提供民眾獲得多樣性的疾 病篩檢及提升自我健康照護 觀念，早期篩檢、早期發現、 早期治療以降低慢性病的罹 病率及死亡率。 | (1)40~64 歲的民眾 每三年一 次。  (2)65 歲 以上的民 眾每年一 次。 | 篩檢場次 | 20場次 | 27場次 | | 100% | 1.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共辦理27場次，成人健康檢查服務人數4,425人(男性：1,830人占41%；女性：2,595人占59%)。  2.成人健康檢查異常個案(包括：高血壓、高血糖、高血脂)追蹤人次4,899人次(男性:2,009人次占41%；女性:2,890人次占59%)，完成追蹤4,642人次(男性:1,778人次占41%；女性:2,864人次占59%)，異常追蹤完成率94.75%。 |  |  |
| (2)由衛生所及醫療院所提供更 年期衛教單張、海報宣導、 自我照護及相關宣導活動。 | 接近及達 到更年期 年紀之民 眾 | 實體、媒體或張貼媒體場次 | 20場次 | 36場次 | | 100% | 1.轉知中華民國骨質疏鬆症學會辦理「骨鬆友善機構」認證活動。  2.112年3月10日縣長臉書貼文1則響應「2023年為女著紅：貧血-女人心最重要的小事」活動。  3.本局於1月至12月期間利用多媒體宣導心血管疾病防治：本局全球資訊網及臉書共4則、雲林幣政令大聲公1則。  於各衛生所112年1-12月辦理更年期骨質疏鬆共30場，參與人次約2,480人。 |  |  |
| (3)辦理中老年婦女心情溫度計篩檢。 | 中老年婦女 | 篩檢人次 | 1,000人次 | 1,308人次 | | 100% | 針對心情溫度計量表(BSRS-5)分數達9分以上或有自殺想法2分以上者或GDS-15分數大於7分以上者，後續由衛生所提供轉介服務及關懷追蹤。 |  |  |
| **3** | 提供具性別敏感度及性別友善之醫療照顧環境及保健服務。 | 衛生局 | 轄內醫院(具婦產科診療科 別)成立女性整合性照護門 診 | 醫院(具婦產科診療科別) | 轄內醫院(具婦產科診療科別)成立女性整合 性照護門診之比例 | 100% | 100 | | 100 | 目前轄內有10家醫院設有婦產科，皆設有女性整合性照護門診。 |  |  |
| **4** | 建構性別友善的生育安全與支持環境。 | 衛生局 | (1)針對高風險懷孕婦女具 有健康風險因子及社會經濟危險因子，經個案同意提供健康促進需求評估，透過電話追蹤及視個 案需求執行到宅訪視，輔 導協助個案定期產檢，提供孕期至產後 6 週關懷。  (2)針對未滿 20 歲、受家暴未經產檢及全程未經產檢個案之新生兒延長追 蹤關懷至產後 6 個月，如發現有需醫療或社政介 入，則予以轉介。 | 「周產期 高風險孕 產婦(兒) 追蹤關懷 計畫」之 收案孕婦 | 「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 追蹤關懷 計畫」之收案期間 孕婦產前檢查利用率 | 86% | 97% | | 100 | 建構本縣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網絡系統，提供可近性及完善的照護諮詢服務，112年共收案308人(新案222人、舊案86人)，收案期間孕婦產前檢查利用率97%。 |  |  |
| **5** | 鼓勵生育資訊與母嬰親善政策融入性別平等觀念，改善新生兒性別比例失衡現象，加強伴侶之生育照顧責任。 | 衛生局 | 辦理縮小出生性別差距之民 眾宣導活動，宣導性別平等 觀念，女孩男孩都是寶，鼓勵雙親共同分擔育兒責任。 | 一般民眾 | 宣導活動場次 | 20場次 | 76場次 | | 100% | 辦理縮小出生性別差距民眾宣導活動，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女孩男孩一樣好，生來通通都是寶，鼓勵雙親共同分擔育兒責任，共辦理76場次，計6,058人次參加(男性2,571人占42%、女性3,487人占58%)。 |  |  |
| **6** | 建構性別友善的健康、醫療、照顧的職場環境，改善勞動條件及性別隔離， 強化人員性別意識。 | 勞青處 | 1. 辦理研習會進行教育宣導。 2. 針對爭議事業單位輔以法遵及性平檢查。 | 縣內醫療照顧院所及照顧單位 | 宣導場次 | 6場次 | 6場次 | | 100% | 112/05/24、7/25、8/4、8/14、8/25、9/13辦理6場次，計約550受益，並商請衛生局協助發放促進職場平權文宣資料予縣內醫療單位。 |  |  |
| **7** | 加強兒童與青少年正確體型意識與身體意識，提供具社會性別視角之健康教育、性教育、經期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 | 衛生局 | (1)轄內 20 鄉鎮市衛生所至社 區或學校辦理青少年性健康 促進相關宣導。 | 學生及一 般民眾 | 宣導活動場次 | 20場次 | 89場次 | | 100% | 112年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宣導共辦理89場次，計6,512人次參加(男生2,945人占45%、女生3,567人占55%)。 |  |  |
| (2)邀請醫師、心理師、專家學者等錄製性別議題系列講談。  (3)辦理青少年心理健康宣導。 | 學生、家 長、老師 與一般民 眾 | 辦理場次 | 3場次 | 45場次 | | 100% | 1.性別議題講座與衛教文章：  A.邀請穗訸心理治療所林家慶臨床心理師撰寫「建立歸屬感，杜絕校園霸凌」衛教文章。  B.邀請知心連冀診所林姿吟臨床心理師撰寫「青少年網路成癮」衛教文章。  2.辦理兒童及青少年心理健康宣導：(共計45場次)  A.至20鄉鎮市33間國小及國、高中，對師生進行宣導。  B.針對一般民眾辦理青少年心理健康促進衛教推廣設攤宣導，合計辦理6場次。  C.於10/6、12/15與本縣保長非營利幼兒園與婦幼非營利幼兒園分別合作辦理正向教養親職家長團體  D.10/31辦理「傳遞媽祖的愛與關懷 守護青少年心理健康」雲林縣112年心理健康月記者會。  E.有線電視跑馬燈字幕：青少年心理健康促進(11/18-11/24)：青少年難免會在這個成長過程中感到壓力和困擾 邀請大家一起關心青少年心理健康讓我們用陪伴代替批判與青少年一起逆風飛翔。  F.於雲林幣APP中「政令大聲公」宣導新少年心理健康宣導：青春期的孩子處於自我認同能力學習及價值觀建立階段，面對課業、外表、人際等問題時，可能會產生不安的情緒，而出現強烈的情緒反應、容易沒耐心、與父母對立等。【4不4要-與青少年建立良好的溝通方式】1.不強硬控制，要鼓勵表達2.不聚焦過錯，要指出善意3.不太快建議，要提供選擇4.不只看壞心情，要創造好心情。【提供青少年5方法因應情緒海浪】1.安全宣洩情緒2.關掉過多刺激(如負面影片) 3.深呼吸讓自己放鬆4.與自己對話5.找信任的人聊一聊。  與正聲廣播公司雲林台合作錄製「青少年心理健康」及「注意力缺陷過動症」Podcast，讓民眾了解青少年的內心世界，也能學習到如何與正值青春期家人或朋友們的相處之道，建立同理、肯定的良好溝通關係，陪伴青少年度過低潮抒發情緒，正向面對情緒管理。 |  |  |
| 教育處 | 辦理111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性教育増能研習」辦理學生性教育研習 | 學校 | 辦理場次 | 2場次 | 1場次 | | 50% | 111學年度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教師增能研習，辦理時間111年12月29日於崙背國中，共33人參與。 |  |  |
| 性別平等、兩性尊重融入各領域教學。 | 參與學校(所) | 40所 | 125所 | | 100% | 112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研習，辦理時間112年8月28日於虎尾國小，共125人參加。 |  |  |
| **8** | 提升生育健康、經期健康、心理健康等女性重要健康議題服務之知識與資訊，特別關注不利處境者(新住民女性、原住民女性、身心障礙者女性等)需求及服務可及性。 | 衛生局 | (1)邀請醫師、心理師、專家 學者等錄製性別議題系 列講談。  (2)辦理新住民、原住民、身 心障礙者女性心理健康宣導。 | 學生、家 長、老師 與一般民 眾 | 辦理場次 | 3場次 | 32場次 | | 100% | 1.性別議題講座與衛教文章：  邀請臺大醫院雲林分院精神醫學部李思穎臨床心理師撰寫「讓人在意的孕期與產後的身心變化」  2.辦理新住民、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女性心理健康宣導:(共計32場次)  A.結合學校、診所及戶政事務所、新住民協會、新住民志工單位及新住民開設之食堂等於3/1、3/18、3/23、3/25、4/2、4/3、4/5、4/12、4/23、4/29、5/5、6/8、9/25、9/26及10/3針對原住民及新住民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知能與資源。  B.結合衛生所、教養中心、身障協會及據點等，針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於3/2、3/4、3/10、3/15、3/29、4/7、4/11、4/15、4/19、5/12、7/24、7/31、8/4、9/14及10/26辦理14場次心理健康促進宣導。  C.結合社會處，於3/17「112年度雲林縣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第一次資源網絡聯繫會議」，宣導心理衛教資源及心理支持服務管道。  D.結合社團法人雲林縣佛教善行慈悲功德會，5/25於Happiness咖啡會館庇護工場針對學員宣導心理健康、珍愛生命守門人及網路使用習慣量表，參與人數12人。  結合雲林縣政府10/28於「二○二三雲林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祭」針對原住民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知能與資源。 |  |  |
| (3)針對新住民懷孕婦女提供生 育健康衛教諮詢包括產前、 產後孕婦重點衛教事項、提 供孕產婦諮詢資訊平台及社 褔需求轉介 | 新住民懷孕婦女 | 新住民懷孕婦女生育健康衛 教諮詢達成率 | 95% | | 100% | 100% | 112年懷孕新住民婦女有33位，應關懷個案33位，由衛生所護理人員家庭訪視或電訪提供生育健康衛教諮詢相關服務，完訪個案共計33位，生育健康衛教諮詢達成率100%。 |  |  |
| (4)提供全面性的孕產期、嬰幼 兒保健之生育保健指導、諮 詢與相關資源轉介服務，以 維護及增進身心障礙婦女生 育健康及其子女之健康。 | 懷孕身心 障礙婦女 | 懷孕身心障礙婦女衛教諮詢 達成率 | 95% | | 100% | 100% | 112年懷孕身心障礙婦女有45位，應關懷個案45位，由衛生所護理人員家庭訪視或電訪提供生育健康衛教諮詢相關服務，完訪個案共計45位，達成率100%。 |  |  |
| **9** | 建立家庭及社區支持網絡，培訓長期照顧人力，提供長期照顧服務。 | 衛生局 | (1)強化家庭照顧者關懷據點量能。  (2)辦理家庭照顧者資源網 絡聯繫會報及個案研商 會議，強化轄內相關專業 團體或跨專業領域整合。  (3)結合社區關懷據點進行 社區新案開發及家庭照 顧者支持服務宣導並持 續發展符合地方需求之 家庭照顧者方案。 | 雲林縣家庭照顧者 資源整合 中心、雲 林縣家庭 照顧者關 懷據點。 | 家庭照顧者專業人員初階及進階培訓 (場次) | 8場次 | | 2場次 | 25% | 112年度共辦理2場次初階培訓，2月6日、2月7日為第1場次，9月25日、9月26日為第2場次，未辦理進階培訓。 | 家庭照顧者專業人員初階及進階培訓皆由衛生福利部辦理。 | 家庭照顧者關懷據點專業人員皆完成初階培訓，建請衛生福利部辦理進階培訓。 |
| 個案研討會(場次) | 4場次 | | 6場次 | 100% | 112年度共辦理6場次，於4月7日、6月2日、8月11日、9月5日、9月22日及11月10日辦理。 |  |  |
| 勞青處 | 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班 | 一般民眾 | 年參訓人數 | 165人 | | 327人 | 198% |  |  |  |
| 社會處 | (1)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計畫」 |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 | 受益人數 | 125人 | | 142人 | 100% | 委託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及雲林縣台西身心障礙者福利協會分3區成立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支持服務據點 |  |  |
| (2)辦理「雲林縣失能老人親屬照顧津貼」體恤照顧者長期照顧家庭中罹患長期慢性病及生活自理能力缺損之一般互重度失能老人，每月補助照顧者津貼以減輕照顧者經濟負擔。 | 照顧者 | 受益人次 | 3,600人次 | | 2,491人次 | 69% | 透過多元宣導管道(如電視跑馬燈、請各鄉鎮市公所配合宣導等)，提供失能親屬照顧津貼訊息。 |  | 請各鄉鎮市公所及委託單位協助盤點積極輔導符合申請對象提出申請。 |
| **10** | 加強醫事人員繼續教育之性別課程品質，強化其性別敏感度及多元文化觀點。 | 衛生局 | 辦裡醫事人員執業應繼續教育課程-專業品質、專業倫 理、專業相關法規 | 醫事人員 | 醫事人員執照更新時，至少 修習性別議題之課程 1 堂之比例 | 100% | | 100% | 100% | 依據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醫事人員執照更新時，應接受專業品質、專業倫理、專業相關法規需修習性別議題之課程至少1堂，112年度1-12月計598位醫事人員申請執業執照更新，皆已接受至少1堂性別議題之課程。 |  |  |
| **11** | 消弭性別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之影響，宣導正確、健康的身體自主與身體意識，避免美貌迷思與過度醫療化行為。 | 衛生局 | (1)邀請醫師、心理師、專家 學者等錄製性別議題系 列講談。  (2)辦理一般民眾心理健康 宣導。 | 一般民眾 | 辦理場次 | 4場次 | | 24場次 | 100% | 1.性別議題講座與衛教文章：  邀請臺大醫院雲林分院精神醫學部李思穎臨床心理師撰寫「讓人在意的孕期與產後的身心變化」  2.辦理一般民眾心理健康宣導:(共計24場次)  A.結合財團法人精神健康基金會雲林精神健康學院於9/16嘉義基督教醫院精神科侯育銘醫生擔任講師，辦理「年輕族群的自傷與自殺處遇」課程，盼透過講座提升大家對青少年族群自殺死亡的議題了解，並增進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知能。  B.結合本縣衛生所、社區據點、活動中心、公所及長照據點，針對社區民眾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知能與1925安心專線求助管道，共計辦理14場次。  C.結合勞青處(展頌股份有限公司展頌、西螺營運所、永祥機構及清潔隊)針對職場員工、管理部門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知能與1925安心專線求助管道，共計辦理5場次。  D.結合衛生保健志願服務暨志工辦理自殺防治宣導：於1/17及11/20針對志工人員加強珍愛生命守門人知能，且推廣心情溫度計、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1925及各鄉鎮市衛生所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E.結合民政處，10/28於原住民豐年祭設攤活動中，推廣一問二應三轉介、1925安心專線與20鄉鎮市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F.結合環境保護局於6/3「愛海手作、海廢化身藝術展」設攤活動，針對社區民眾進行珍愛生命守門人翻翻樂與提供心理資源（含1925安心專線及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G.有線電視跑馬燈字幕：自殺防治（3/21、4/8及5月）：一起成為珍愛生命守門人! 1 2 3步驟：1問，主動關懷與積極傾問、2應，適當回應與支持陪伴、3轉介，資源轉介與持續關懷。若您有情緒困擾建議尋求紓壓管道或接受專業心理諮詢，縣長張麗善關心您。 |  |  |

六、環境、能源與科技

| **序號** | **推動策略** | **主責單位** | **實施方法** | **實施對象** | **衡量標準** | **112年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  **效益** | **實際達成** | | **達成**  **比例**  **(%)** | **辦理**  **情形** | **未完成或進度落後原因** | **策進**  **作為** |
| **1** | 提升環保人員及志工性別平等知能。 | 環保局 | 透過辦理環保志(義)工環境教育活動及特殊訓練課程，增進環境保護志（義）工性別平權意識及認知，使得環境政策領域內的性別及族群隔離降到最小，以期達到人人能平等參與決策。 | 環保志(義)工 | 參與課程人數 | 500人 | 541人 | | 100% | 1.112年3月4日斗南鎮大東社區特殊訓練，參與人數45位(男14:女31)。  2.112年5月27日大埤鄉三結社區特殊訓練，參與人數26位(男6:女20)。  3.112年9月22日環保志(義)工及水環境巡守隊聯繫會報，參與人數216位(男76:女140)。  4.112年11月16日志工評鑑頒獎典禮暨聯繫會報，參與人數254位(男78:女176)。 |  |  |
| **2** | 增進客運業者性別平等知能，提供性別友善服務 | 工務處 | 本處建議「109年雲林縣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將納入評分指標 | 客運業者 | 從業人員言行舉止是否涉及性別歧視及性騷擾 | 0件 | 0件 | | 100% | 「111年雲林縣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評鑑結果各客運業者皆無涉及性別歧視及性騷擾之言行舉止。 |  |  |
| 強化服務人員對性騷擾事件處理能力之訓練/年 | 1次 | 1次 | | 100% | 「111年雲林縣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評鑑結果各客運業者每年辦理員工教育訓練至少一次以上。 |  |  |
| **3** | 消除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性別隔離，營造性別友善環境，尤其數位科技。 | 環保局 | 本府各級主管機關及各鄉鎮市公所依需求提報修繕(新建)計畫後，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申請補助經費。依據男、女廁間及大便器數的比率，鼓勵性別平等權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提供民眾便利舒適如廁空間。 | 本府各級主管機關及各鄉鎮市公所 | 提報修繕新建次數 | 1次 | 0次 | | 0% | 11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縣辦理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其中並無單位提出新建或修繕性別友善廁所需求。 | 將持續鼓勵及輔導各受補助單位將性別友善廁所納入優先考量，另環保署補助原則亦以修繕友善廁所之廁間為優先補助對象。 |  |
| 鼓勵各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致力於現有性別友善設施之保養維護。教育園區設置育嬰室，提供舒適之育嬰空間。 | 各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 育嬰室及哺乳室數量 | 8間 | | 8間 | 100% | 1.劍湖山環境教育園區3處。  2.中科虎尾園區污水處理廠1處。  3.湖山自來水環境教育園1處。  4.湖山水庫環境教育園區1處。  5.晁陽綠能休閒農場1處。  6.潔綠永續環保未來屋1處 (使用雲林科技大學育嬰室) |  |  |
| 透過環境教育相關宣導活動之辦理，集結社區、學校、志工及民眾共同參與，將性別平等理念融入其中，加强性別平權意識及認知，展現推動性別平等多元豐富能量，減少性別落差、城鄉差距及年齡差異。 | 一般民眾 | 宣導人次 | 2,000人次 | | 1,999人次 | 99% | 1.1/14「雲林縣112年歲末關懷，玉兔迎春喜過年」參與人數共計27人（男6：女21  2.2/15「雲遊湖山。忘憂前行」參與人數共計218人（男53：女165）  3.2/18「北港水道頭。燈會市集」參與人數，共計62人（男19：女43）  4.「第二屆縣市杯環保防災勇士PK賽」參與人數，共計176人（男98：女78）  5.3/3水林番薯文化市集，參與人數，共計91人（男34：女57）  6.3/11「112 年青年節「青年啟航環境永續」參與人數，共計89人（男21：女68）  7.3/18「文安國小校慶」參與人數，共計174人（男92：女82）  8.4/1「112年斗六市兒童節藝文活動」參與人數，共計175人（男63：女112）  9.4/15「艾杰旭 2023年【SDGs】海岸淨灘活動暨綠色旅遊」參與人數，共計67人（男43：女24）  10.4/22「前世今生 溪望相伴」參與人數，共計56人（男40：女16）  11.4/23「大甲媽祖繞境」參與人數，共計39人（男23：女16）  12.5/20「愛地球GO減碳GO蔬食單車巡禮清淨家園活動」參與人數，共計24人（男15：女9）  13.6/3「愛海手作 海廢化身藝術展」參與人數，共計62人（男19：女43）  14.7/8「愛擁抱 不用暴」參與人數，共計212人（男102：女110）  15.7/22北溪社區「不塑之客環保市集」參與人數，共計21人（男9：女12）  16.8/20北溪番麥節參與人數，共計14人（男6：女8）  17.8/27雲林縣志工群英會，參與人數，共計56人（男21：女56）  18.10/1雲林縣環境知識競賽參與人數，共計421人（男253：女168）  辦理民間企業採購表揚大會參與人數，共計15人（男7：女8） |  |  |
| 建設處 | 邀請婦女團體參與能源政策相關活動，並提升各項能源會議女性參與率。 | 女性 | 能源政策或相關推廣活動 | 2場次 | | 2場次 | 100% | 於112/10/2及112/11/1辦理星級評等說明會參與人數達40人，其中女性參與率高於男性。 |  |  |
| 城鄉處 | 設立性別友善廁所及哺乳空間 | 女性、長者、幼童或行動不便者 | 每年新增性別友善廁所及哺乳空間數量（間） | 3間 | | 6間 | 100% | 石壁竹創森計畫景觀工程友善廁所三間、古坑鄉萬年峽谷遊憩區公共服務設施改善工程友善廁所三間，共六間。 |  |  |
| **4** | 建立性別友善學術環境，促進女性參與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 | 教育處 | 透過辦理國中小科學展覽會活動，鼓勵女性教師踴躍參與科學領域活動。 | 女性教師 | 辦理女性教師科展場次 | 1場次 | | 1場次 | 100% | 112年10月13日辦理，計128人參加(男性78人，女性50人)  112年12月14日辦理，記120人參加(男性56人，女性64人) |  |  |
| **5** | 提升公共環境安全設計，包括公共建設(道路、人行道、天橋地下道、公廁、哺乳空間)及大眾運輸工具便利性及友善性，並注意不同性別、年齡及區域等需求，須符合多元友善通用設計理念 | 工務處 | 建議「109年雲林縣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將納入評分指標 | 客運業者 | 公共空間播放性騷擾防治宣導影片或張貼宣導標語 | 2處 | | 3處 | 100% | 「111年雲林縣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評鑑結果本縣轄三家客運業者皆於公共空間播放性騷擾防治宣導影片或張貼宣導標語 |  |  |
| 建設處 | 改善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廁所環境。 | 行動不便者 | 符合”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 | 44處 | | 48處 | 100% | 每周辦理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勘檢。 |  |  |
| 城鄉處 | 設立性別友善廁所及哺乳空間 | 女性、長者、幼童或行動不便者 | 每年新增性別友善廁所及哺乳空間數量（間） | 3間 | | 6間 | 100% | 石壁竹創森計畫景觀工程友善廁所三間、古坑鄉萬年峽谷遊憩區公共服務設施改善工程友善廁所三間，共六間。 |  |  |
| 水利處 | 管理之斗六水資源回收中心設置並維護員工哺乳空間 | 各性別及性別少數者 | 定期維護員工哺乳空間 | 1間 | | 1間 | 100% | 檢視斗六水資源回收中心員工哺乳空間已完成友善空間設置並定期維護管理。 |  |  |
| 體育場 | 改善場館廁所環境，並注意不同性別、族群等需求。 | 體育場場舍 | 營造友善如廁環境符合便利性及友善性使用需求。 | 1間 | | 1間 | 100% | 透過改善（如：廁所疏通、通風設施）及優化斗南田徑場性別友善廁所環境，已提升多元性別使用品質及友善服務。 |  |  |
| 動植物  防疫所 | 改善所內哺乳空間，並注意特定族群等需求。 | 女性 | 營造友善如廁環境符合便利性及友善性使用需求。 | 1次 | | 1次 | 100% | 1.置入靠背椅2張。  2.有蓋垃圾桶1個。  3.緊急求救鈴噹2個。  4.清潔手部酒精2瓶。  5.提供尿布更換台。  6.儲乳冰箱。 |  |  |
| 消防局 | 劃設性別友善衣物洗滌空間，設置女性專用洗衣機 | 女性 | 外勤消防單位每年女性專用衣物洗滌空間洗衣設備增購數（台) | 1次 | | 1次 | 100% | 112年度本局土庫分隊劃設女性同仁專屬生活及洗曬衣空間，增購專用洗衣機一台。 |  |  |
| 行政處 | 本府第一辦公大樓一樓性別友善廁所、親子廁所列入品質管理。督促廠商務必維持友善、清潔之環境，並注意避免地面潮溼，隨時清理，以提升公共環境安全。 | 本府員工及洽公民眾 | 每日清潔、巡檢次數 | 2次 | | 2次 | 100% | 每日清潔、巡檢次數至少2次。 |  |  |
| **6** | 推動環境、能源、科技及交通等之公民參與機制，邀請女性(尤其不利處境者)參與，並確保汙染、公共衛生公共場所安全等資訊公開透明 | 環保局 | 辦理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環保標章說明會及產品碳足跡及減碳標籤說明會，為擴大女性量能，鼓勵及支持女性投入創立各企業生涯，提升我國性別平等整體發展動能，於辦理廣發相關資訊於婦女平台，共同推動環境教育。 | 機關、民間企業及團體 | 辦理說明會場次 | 3場次 | | 3場次 | 100% | 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  第1場次：4月19日，參與人數共計50人（男28：女22）  第2場次：4月26日，參與人數共計37人（男22：女15）  環保標章說明會及產品碳足跡及減碳標籤說明會2場次10月12日辦理共計30人（男12：女18） |  |  |
| 城鄉處 | 本處設置之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 女性 | 每年委員會之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 33% | | 100% | 100% | 七個委員會均達成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  |  |
| 消防局 | 製作布條加強宣導，鼓勵女性參加義消團隊。 | 女性 | 辦理宣導場次 | 100% | | 100% | 100% | 已製作相關宣導標示，由本局所屬單位加強宣導。 |  |  |
| 水利處 | 提升水土保持服務女性志工人數 | 女性水土保持志工 | 提升女性志工參與比例 | 40% | | 54% | 100% | 女性水土保持志工已達該志工隊總人數之54%。 |  |  |
| 交通工務局 | 鼓勵客運業者雇用女性駕駛員或員工 | 女性駕駛員或員工 | 每家客運業者新增雇用女性駕駛員或員工數 | 15人 | | 57人 | 100% | 本縣轄管客運業者截至112年12月雇用女性駕駛員或員工資料:雲林客運女性5人，臺西客運女性37人，嘉義客運女性15人，總計57人 |  |  |
| 建設處 | 邀請婦女團體參與能源政策相關活動，並提升各項能源會議女性參與率。 | 女性 | 能源政策或相關推廣活動 | 2場次 | | 2場次 | 100% | 於112/6/7及112/9/27辦理節電工作坊參與人數達140人，其中女性參與率高於男性。 |  |  |
| 農業處 | 鼓勵女性加入青農行列 | 女性 | 每年增加人數 | 20人 | | 74人 | 100% | 青年農民於雲林縣農會登記有案總人數為2,485人，其中男性2,053人，女性432人，女性比例約為17.38%，女性人數較111年增加74人。 |  |  |
| 文觀處 | 辦理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 | 文化資產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 場次 | 2場次 | | 4場次 | 100% | 一、會議名稱：112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傳統表演藝術、傳統工藝、口述傳統、民俗、傳統知識與實踐、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及保存者組)審議會  第1場次辦理日期:2/17、參與人次30人，第2次場次辦理日期:12/22、參與人次32人，總參與人次62人。  二、會議名稱：112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組）審議會第1次場次辦理日期:7/7、參與人次28人，第2次場次辦理日期:11/29、參與人次26人，總參與人次為54人。 |  |  |